

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16日以邮件及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议案。2019年8月26日，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7名。本次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会议议案，作出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根据企业的经营情况编写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依据充分、适当，真实公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编制了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王维楷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3）。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按照新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的相应调整，符合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规定，有助于公司提高会计信息质量，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真实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2）。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制度，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决定对《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5）。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制度，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决定对《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6）。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制度，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决定对《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7）。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制度，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决定对《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9）。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制度，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决定对《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0）。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于2019年6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制度，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决定对《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1）。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于2019年6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制度，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决定对《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规则〉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于2019年6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制度，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19 年 9 月 12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7 日